

校企合作协议

甲方：江苏省淮安工业中等专业学校

乙方：江苏惠民交通设备有限公司

江苏省淮安工业中等专业学校（以下简称甲方）与江苏惠民交通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有着多年良好的合作基础。为进一步共享双方资源，实现校企深度融合，本着“优势互补、合作共赢、服务企业、发展学生”的原则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特订立如下合作协议：

一、合作目的

1. 全面提升学生实践能力、教师专业能力；
2. 校企联合培养学生，为企业转型升级发展提供高素质的技术技能人才；
3. 优化实训模式，提高实训实效。

二、合作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

（一）联合成立企业管理工作室

1. 工作室人员以甲方为主，乙方相关部门人员全过程参与，目的是帮助乙方深入研究企业管理问题；
2. 工作室主导乙方管理制度流程的设计，管理人员培训，执行力提升等工作；
3. 工作场所设在乙方，主任由甲方派员担任，兼任乙方副总经理，参与企业有关管理事务，副主任由乙方派员担任。参与人员及运作方

式由双方商定。

（二）联合成立研发中心

1. 研发中心的研发项目以乙方研发部为主导，甲方专业课老师全过程参与，重点是乙方非订单科研项目；

2. 研发中心设在甲方现代加工制造技术实训基地。乙方派出人员担任主任，甲方人员担任副主任，派出专业老师参与专门项目，承担具体设计工作，具体组织架构及运作方式由双方商定；

3. 研发中心的科研成果由双方共享，参与人员应签订保密协议，发表论文的内容不应超出专利范围。

（三）双方互相承担对方的培训工作

1. 甲方为乙方承担的培训工作。甲方承担乙方在职员工的学历提升任务，专门为乙方组建开放本科班和专科班，上课地点可根据具体需要利用双方专用培训室进行；甲方部分承担乙方入职员工的短期培训工作，培训内容含企业文化、机械识图、电路识图、数控、车工操作等。

2. 乙方为甲方承担的培训工作。乙方承担甲方双师型教师的培训工
作，帮助教师了解企业实际工作，由相关工程师和高级技师担任师傅，对教师实行一对一辅导；乙方接纳甲方学生实习工作，乙方为甲方设立专门培训室和实习车间。学生实习期间管理工作由甲、乙双方负责，技能传授由乙方师傅承担。

（四）共建“江苏惠民”冠名班

1. 招生建班。乙方委托甲方，于2015年12月举行内部学生筛选，组成建首届“江苏惠民班”，学员40至60人。学员以五年制大专班数控及相关专业学生为主，由甲方举行报名宣讲，学生自愿报名，甲方负责人员筛选，最终录取的学生与学校、企业签订《委托培养协议书》，编制登册，由甲方予以冠名。以后每年至少组建一个班。

2. 日常管理。“江苏惠民班”由甲方纳入正常班级管理，乙方可选派专人担任联席班主任，共同做好学生工作，确保冠名班教育教学质量；订单班学生需严格遵守学校和班级各项规章制度。

3. 教学安排。甲乙双方共同制定“江苏惠民班”人才培养计划、共同制定实施教学计划、培训课程、实践活动计划等。

4. 有关费用。订单班学生在校期间，乙方给予50元/月/人的生活补贴。乙方设立“惠民奖学金”，根据学习成绩、企业实习考核等，每学期颁发一次，一等奖学金获得者（占班级人数的10%）各奖500元，二等奖学金获得者（占班级人数的15%）各奖300元，三等奖学金获得者（占班级人数的20%）各奖200元。学生在公司实习期间被评为优秀实习生的另外给予一定奖励。

5. 企业实践。学生上完相应模块的课程后需到乙方相应岗位进行实践，以掌握应用技能。顶岗实习一般在2个月左右，在此期间乙方按同工同酬工资标准给予报酬。其它实践时间一般为15天左右，在此期间乙方按30元/天给予生活补贴。另外，实习期间食宿费和保险费由乙方承担。每年在企业实践总时间不超过两个月。学生在实践期间，根据需要甲方可派出管理人员，乙方给予管理人员适当生活补贴。

6. 就业招聘。学生在校学习结束后，优先由乙方进行选聘，录取率不低于90%；甲方有义务保证“江苏惠民班”学生优先参加甲方

招聘会。

（五）共同做好学生校内实训工作

1. 根据甲方需要，乙方支持甲方部分实训设备；
2. 条件允许情况下，甲方部分承担乙方零件加工任务；乙方发给参与师生费用，并支付电费、设备折旧、缴纳保险等费用；
3. 乙方承担甲方实训基地的生产管理、质量管理工作，派出生产管理人员参与甲方实习基地的生产计划的制定、派出质量管理人员控制加工零件的质量，派出关键岗位技术工人担任关键工序的操作与指导；
4. 双方共同做好学生技能提升和考核工作。确保每位中职学生能考取 2 个专业核心技能的中级职业资格证书。五年制学生考取 2 个专业核心技能的高级职业资格证书。同时严格控制证书颁发，将证书与学生在企业表现挂钩，提升证书“含金量”；
5. 单纯学生实训的安全由甲方负责；零件生产实训的安全由乙方负责；

（六）设立“惠民办学基金”

乙方每年出资拾万元设立“惠民办学基金”，主要用于学生的助学金、奖学金、参与研发和管理教师津贴，部分资助甲方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实训、师资培训等。

三、协议履行及争议处理

1. 本协议是双方合作的原则性文件，双方均应认真履行。
2. 在甲乙双方合作的具体运作过程中，双方可以在不违背本协议原

则的前提下，就具体问题具体分析、协商解决。

3. 若在履行本协议时出现争议，双方应本着友好、互利的原则进行协商；若协商不成，双方可向法院诉讼解决。

4. 任何一方提出变更、终止本协议，应提前 30 天通知对方。

四、其他事宜

1. 双方派出的工作人员有关费用由甲、乙双方自己承担；

2. 本协议有效期自 2015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止。

协议到期后如双方有意愿可续签；

3.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；

4. 本协议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持贰份；

5.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江苏省淮安工业中等专业学校

委托代理人：

签订日期：2015年12月21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江苏惠民交通设备有限公司

委托代理人：

签订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